

东区财字〔2021〕94号

签发人：白雪莲

关于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资金安排情况的请示

区政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规定，现向政府报告今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情况，并据此提出 2021 年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一、下达我区 2021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额度

根据《西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的通知》（宁财预字〔2021〕785 号）精神，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额度 1500 万元。

二、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意见

根据上级对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要求，结合区委、区政府工作重点，充分考虑全区经济社会实际和民生保障需求，此次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500 万元拟安排用于 2020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三、关于调整年度财政预算的建议

根据国务院和财政部关于新发行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2021年9月26日，市财政局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1500万元，建议对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财政预算做相应调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增加债务转贷收入15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由191881万元调整为193381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159739万元调整为161239万元。根据收支预算调整情况，对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的预算。

四、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和2021年限额情况

（一）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0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9300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7506万元、专项债务85500万元。

（二）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市财政局核定我区2021年9月底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500万元。截至目前，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累计94506万元，2021年底待西宁市财政局明确我区限额后予以调整。

妥否，请批示。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

2021年9月28日

(此页无正文)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

2021 年 9 月 28 日印发